

证券代码：002210

证券简称：飞马国际

公告编号：2018-036

债券代码：112422

债券简称：16 飞马债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正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飞马国际，证券代码：002210）自 2018 年 4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，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公司《关于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）、《关于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、031）和《关于推进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4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，交易方式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拟同时进行配套融资，具体相关方案正在商讨、论证和完善中。自 2018 年 4 月 18 日停牌以来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，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，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工作量较大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筹划仍需要一定时间。

截至目前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，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飞马国际，证券代码：002210）自 2018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